

大埔区议会
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8年第五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8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三)
时间： 上午 9 时 32 分至上午 11 时 39 分
地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u>主席</u>		
谭荣勋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副主席</u>		
罗晓枫议员	上午 9 时 36 分	会议完毕
<u>委员</u>		
区镇桦议员	上午 10 时 56 分	会议完毕
陈灶良议员, MH	上午 9 时 49 分	上午 11 时 03 分
陈笑权议员,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周炫玮议员	上午 9 时 38 分	会议完毕
关永业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刘志成博士	上午 9 时 56 分	会议完毕
刘勇威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国英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上午 11 时 13 分
李华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碧娇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上午 11 时 18 分
胡健民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万全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余智荣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增选委员</u>		
陈喜泉委员	上午 10 时 12 分	会议完毕
潘庆辉委员, MH	会议开始	上午 11 时 19 分

秘书

古汝婷女士
行政主任(区议会)3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陈炳华先生	大埔及北区策划及统筹小组社会工作主任 3 / 社会福利署
钟怀诗女士	高级廉政教育主任(新界东) / 廉政公署
叶瑞霞女士	房屋事务经理(大埔、北区及沙田七) / 房屋署
徐德明先生	高级学校发展主任(大埔)3 / 教育局
文志贤医生	医院行政总监 /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
郑家欣女士	传讯及小区关系经理 /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
许明通医生	家庭医学部部门主管 / 新界东医院联网 / 医院管理局
陈业安先生	警长 / 大埔警民关系组 / 香港警务处
李裕修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静仪女士	高级联络主任(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请假者

古俊轩委员

开会词

主席 欢迎与会者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欢迎高级联络主任(1)李静仪女士代替陈开明先生出席往后的会议。
- (ii) 古俊轩委员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并已向区议会秘书处提交缺席通知。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区议会只会同意区议员或委员因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或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或行政会议而缺席会议。按照上述规定，古俊轩委员因事缺席的申请不获批准。

I. 通过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第四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26/2018 号)

2. 秘书处会议前并无收到修订建议。主席询问委员有没有修订建议。
3. 委员没有修订建议，上述会议记录通过作实。

II. 医院管理局报告在大埔区提供医疗服务的情况

4. 主席欢迎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行政总监文志贤医生、传讯及小区关系经理郑家欣女士，以及新界东医院联网家庭医学部部门主管许明通医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5. 文志贤医生报告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在大埔区提供医疗服务的情况，详情如下：

- (i) 那打素医院急症室的求诊人数由平均每天 300 人轻微上升至每天 340 人左右。
- (ii) 学童在暑假过后由内地回港，故儿科的病床占用率接近 100%，而内科的病床占用率在最近均超过 100%。骨科及其他专科等的病床占用率较为平稳，没有出现床位紧张的情况。不过，由于人口老化，老人精神科的病床占用率较高，服务较为紧张。
- (iii) 针对体重过高人士而推行的“因减得加”计划已经在 2018 年 8 月开始，为期 12 周，共有 19 名合资格人士参加。营养师以电话实时通讯应用程序跟进参加者的情况，希望可以实时因应参加者提出的问题，例如饮食问题等提供支持。活动分享会暂订在计划完成后，即 2018 年 11 月举行。
- (iv) 为响应卫生署的“我好叻”小区推广计划，院方在 2018 年 7 月及 9 月分别在香港圣公会太和长者邻舍中心及啬色园主办可康耆英邻舍中心举行以健康饮食为主题的健康讲座，亦打算在基督教香港崇真会福康颐乐天地举行有关讲座。此外，院方计划举办有关中风的讲座，教导市民与中风有关的知识，例如中风的预防方法及征状等，希望有需要的人士可以把握中风后的黄金时间接受治疗。院方表示，如区议员希望在区内举行相关讲座，院方的医护人员乐意落区讲解。
- (v) 原本设立在那打素医院的综合日间康复中心已经迁往大埔医院，命名为老人科日间医院及复康中心，并在 2018 年 8 月 1 日正式启用，以期为门诊病人提供一站式康复治疗。

- (vi) 因应本港的登革热个案数目有所上升，院方加强进行灭蚊工作，以保障求诊人士及员工的健康。有关的灭蚊措施包括：
- a. 每天及雨后巡查院内多处地点。
 - b. 每天除草，以及每周至少使用一次灭蚊喷雾。
 - c. 每周额外 2 次在大埔医院复康花园及路面的去水渠位置放置蚊油。
 - d. 每周额外 2 次在两院多处地点放置蚊砂，包括电力变电站、灯柱地盘坑、大埔医院停车场、老人日间医院及复康中心、复康花园明渠及 T9 地盘附近。
- (vii) 政府推行的流感疫苗接种计划将会在 2018 年 10 月开始。届时，院方的专科门诊部、大埔赛马会普通科门诊诊所及王少清家庭医学中心均会为合资格人士提供疫苗接种服务。院方希望合资格接种流感疫苗的指定目标组别人士可以尽早接受疫苗注射，以减低出现严重并发症的风险。院方在上年度制作的宣传影片亦会再次在大埔小区中心外的大屏幕上播放，呼吁市民接种流感疫苗。

6. 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i) 任启邦议员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a. 欢迎院方表示可以协助区议员在区内举行预防中风讲座。
- b. 得悉新界东医院联网现正为急性缺血性中风病人提供 24 小时静脉溶栓治疗服务，并安排 5 位医生以遥距视像方式为病人诊症。他表示，由于病人中风后的 3 小时为黄金治疗时间，故希望院方更详细解释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提供服务时的协调安排。
- c. 大埔区议员多年前曾经协助卫生署推广器官捐赠，故他查询医管局会否再次在区内推广器官捐赠，并为居民登记。
- d. 由于北区医院的抽血室在下午 5 时停止服务，故有大埔区长者未能在泌尿科应诊后抽取血液样本。病人最终只获发抽取不同样本所需要的器皿，而医护人员亦未有就如何收集样本提供清晰指引。他认为有关安排未如理想，故向院方查询那打素医院的专科门诊及抽取样本的部门的休息时间是否一致。

(ii) 黄碧娇议员提出以下意见：

- a. 她参加“因减得加”计划时亦有参考营养师的饮食建议。她建议院方可以在地区举行更多同类型的饮食讲座，令更多大埔居民受惠。

- b. 有心脏病病人平均每月需要缴付约 4,000 元药费。虽然该心脏病药物在配合运动后有助改善病情，但由于费用昂贵，市民未必能够负担。患有心脏病及不幸中风的市民渐趋年轻，故她认为有需要关注并加强有关的护理支持。

7. 文志贤医生 回应如下：

- (i) 医护人员是利用私人时间举办“因减得加”等活动，故在地区举行健康讲座，例如饮食讲座及中风讲座等活动，或需从详计议。他表示，推广健康教育的难处，在于只有失去健康的人士才会学习如何活得更健康。他希望可以吸引更多现时仍然身体健康的市民参与有关活动，从根源着手改善他们的运动及饮食习惯。
- (ii) 医院的医务社会工作部会协助转介合资格病人申请相关基金以资助其购买药物，小量需要病人自行支付的药物通常未有成熟的研究文献或研究数据，但病人仍可自行选择是否服用该等药物。如病人认为药物昂贵，局方仍有其他免费药物供病人选择。
- (iii) 现时，那打素医院会为急性缺血性中风病人提供静脉溶栓治疗服务，服务时间为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自 2019 年 2 月起，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将合作为急性缺血性中风病人提供 24 小时静脉溶栓治疗服务。根据院方的统计，不少病人到医院求诊时经已错过了中风后 3 小时的黄金治疗时间，可见市民对中风处理没有充分认知，有需要推广教育。
- (iv) 市民如已预约在同一天内接受多项医疗服务，可以向当值医护人员查询各项服务的结束时间，以期灵活安排时间，尽量在同一天内接受各项所需服务。
- (v) 卫生署主导推广器官捐赠计划。如有需要，院方要视乎人手去配合相关的推广工作。

8. 任启邦议员 表示，虽然现时大埔区普通科门诊服务的名额有所增加，但不少 65 岁以下的病人向他表示，相比 65 岁以上的长者，他们较难预约普通科门诊服务。故此，他希望院方提供不同年龄层的病人及领取综援人士等所占的名额比例。

9. 许明通医生 表示，普通科门诊诊所与急症室的服务策略不同，主要服务对象亦各有不同。普通科门诊诊所的主要服务对象为低收入人士、长者及长期病患者等。正因为有此等服务方针，普通科门诊诊所会优先服务该等主要服务对象。普通科门诊电话预约系统特别设立了专线，为长者及领取综援人士等提供优先名额。他补充说，局方日后将继续争取更多资源，以期提供更多普通科门诊服务名额。

10. 文志贤医生表示，院方稍后将致函邀请各委员参观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希望委员届时拨冗出席。

11. 刘志成博士表示，城市规划委员会已通过修订大埔前赛马会泳池用地的建筑物高度限制，他希望院方可提供该用地的发展项目的时间表。

12. 文志贤医生表示，他现时没有此方面的资料，可在下次会议就此作出汇报。

III. 教育局报告大埔区教育事项

13. 主席欢迎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徐德明先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14. 徐德明先生报告如下：

- (i) 2018/19 学年各幼儿园已经顺利开学，局方没有收到家长未能为子女报读幼儿园的求助个案。在 2018/19 学年大埔区参加免费优质幼儿园教育计划的幼儿园亦会在 2019/20 学年继续参加，预计未来会有足够的幼儿园学位让学童就读。
- (ii) 大埔区 2018/19 学年的小一实际开班数目较 2017/18 学年多 11 班，增加开班均是在改建及加建的临时课室，以及在有时限学校开办。目前，大埔区除了铭恩小学外，所有资助小学都没有剩余教室。2018/19 学年的小一实际开班数目，需要待 2018 年 9 月 17 日点算学生人数后方可确定。由于有新来港学童在暑假期间迁到本区，并在区内寻求学位，局方已经在本区的小三至小五级别各加开一班，让学童原区就学。局方估计，小三至小五班级的剩余学位可应付 2018/19 学年开学后的额外学位需要。
- (iii) 大埔区 2018/19 学年开办的中一班数较上学年多，其中 3 间中学各加开了 1 班中一。2018/19 学年的中一实际收生及开班数目，亦要留待 2018 年 9 月 17 日点算学生人数后方可确定。
- (iv) 局方在 2018 年 8 月 24 日与本区区议员实地视察铭恩小学，知悉翻新工程已经接近完成，而该校亦如期在 2018 年 9 月 3 日顺利开学。局方已经为校方提供基本的硬件设施。如有需要，校方可以自行添置更多设备。就区议员关注的校舍围栏，房屋署(“房署”)已经通知校方，表示署方将会于 9 月底加建围栏。
- (v) 颂雅路西公营房屋发展计划中为学校预留土地一事，局方现正检视未来区内的学位及校舍需要，将适时在大埔区议会再作咨询。

15. 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任万全议员 希望教育局就颂雅路西公营房屋发展计划中为学校预留土地一事咨询大埔区议会前，可先行派员与该区及附近选区的区议员讲解，让他们考虑是否应更改有关土地的规划用途。
- (ii) 任启邦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a. 坊间有传言指铭恩小学可能会在 2019/20 学年开办中高年级班别，希望知悉局方就该校未来开办中高年级班别的取态。
 - b. 如铭恩小学在 2019/20 学年后可以开办中高年级班别，而学童可以中途转校，会否影响区内其他小学日后的收生数目，以及区内其他小学的教学资源安排？
 - c. 明白学童是否转校到铭恩小学属学童家长的自由，但他担心铭恩小学在 2019/20 学年后开办中高年级班别会为区内小学的收生情况带来不明朗因素，可能令区内其他小学在下学年减少班别，影响发展。故此，他希望局方可以阐述铭恩小学作为有时限学校的角色。
- (iii) 潘庆辉委员 希望局方可以阐明 2018/19 学年大埔区加开的 11 班小一的数目分布。另外，他希望局方提供大埔区未来数年的预计小学就读人数，令业界可以更妥善规划。
- (iv) 刘勇威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a. 希望局方可以阐明铭恩小学作为有时限学校的角色。
 - b. 查询 2018/19 学年小三至小五分别加开的 1 班是否均由铭恩小学开办。
 - c. 局方表示大埔区小一学位的需求在 2018/19 学年的高峰期后会略为纾缓，故他希望局方可以就未来的小一学位需求估算提供更详细的数字，以供参考。他表示，有关信息有助区议员检讨大埔第 9 区公营房屋发展项目是否需要预留土地作兴建学校之用。
- (v) 主席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a. 查询 2018/19 学年大埔区加开的小一班数目，与局方当初提出设立有时限学校时所估算，在 2018/19 学年大埔区需要加开的小一班数目的差距。
 - b. 查询是否由于大埔区每班小一的学生人数下调，因而需要加开小一，还是就算没有调整每班小一的学生人数，大埔区在 2018/19 学年都需要加开 11 班小一。
 - c. 查询铭恩小学是否未能全数吸纳 2018/19 学年在大埔区寻找

小一学位的学生，故需要加开 11 班小一。

- d. 他在 2018 年 8 月 24 日前往铭恩小学实地考察时，已经表示该校不设围栏，属于保安漏洞。他对房署在 2018 年 9 月底才在铭恩小学设置围栏表示未能接受。他认为开学后进行有关工程并不理想，工程的噪音或会影响正在上课的学童。故此，他希望教育局可以解释有关工程延误的原因。
- e. 查询铭恩小学日后如果有需要继续运作，局方会否考虑安排校方在大埔区内继续办学，而在颂雅路西公营房屋发展计划中预留作兴建学校之用的土地又会如何处理？
- f. 局方估算本港大多数地区日后的适龄学童人数将会下调，但大埔区则刚好相反，故希望局方可以就此多作解释。
- g. 家长未能在 2017/18 学年在大埔区为子女找到幼儿园学位，故需要向局方求助。故此，他希望局方提供 2018/19 学年大埔区幼儿园的学位空缺情况。

16. 徐德明先生 响应如下：

- (i) 家长在幼儿园统一招生日前可以为子女成功申请多于 1 个幼儿园学位，在幼儿园统一注册日后，家长只可在这些成功申请的学位中选择一个学位注册，局方预计，在幼儿园统一注册日后，将会有足够的幼儿园学位供应区内学生入读。每多一名学生报读参加免费优质幼儿园教育计划的幼儿园，该幼儿园便会得到更多资助，故幼儿园大多愿意接收更多学生。目前，大埔区的幼儿园学位仍有少量空缺，估计可以应付本年度的学位需求。由于幼儿园统一招生程序已经完成，局方不会继续公报幼儿园学位空缺数字，如有需要，家长可自行向个别幼儿园查询学位空缺情况。
- (ii) 开办有时限学校是为区内提供额外的临时学位。局方预计区内的有时限学校将会运作至 2026/27 学年为止，但亦会因应大埔区的实际需要调整结束办学的时间。根据与局方签订的合约，该有时限学校最终会结束办学。在 2018/19 学年加开小学班别时，局方已经优先考虑使用区内小学校舍的空置及加建的课室，并在所有课室全数使用后，才在有时限学校开班。该有时限学校在 2018/19 学年除了开办 5 班小一外，亦加开了 2 班较高班级。此等加开班级的学位空缺由局方安排学生填补，有时限学校不可自行取录学生填补这些学位空缺。同时，该有时限学校亦与其他资助小学一样，可以自行额外取录较每班学生人数不多于 10% 的学生。换言之，如学额数目为 30 人一班，学校便可自行在各班取录最多 3 名学生。学生如已在统一派位阶段获派区内小学学位，即使家长提出要求，亦不会再次获派区内学校的学位。

- (iii) 基于多项客观因素，房署在 2018 年 9 月才可以为大埔区的有时限学校进行围栏工程。房署稍后将提供更多详情。
- (iv) 2018/19 学年加开的 11 班小一班别中，有 5 班在有时限学校开办、有 4 班使用大埔区小学的加建课室，以及有 2 班使用大埔区小学的空置课室。
- (v) 局方可以就日后的学位需求估算提供更详细的数字，但 2018/19 学年的数据或需留待 2019 年年中方可提供。2017/18 学年在大埔区官立及资助小学各年级就读的学生人数如下：
 - a. 小一：约 2 600 人。
 - b. 小二：约 2 600 人。
 - c. 小三：约 2 400 人。
 - d. 小四：约 2 400 人。
 - e. 小五：约 2 200 人。
 - f. 小六：约 2 100 人。

(会后补注：有关资料已经在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经电邮转发各委员。)

- (vi) 由于幼儿园 K1 至 K3 级别并非强制教育，加上不少学童入读小一时才回流香港或前往大埔区就学，故大埔区幼儿园的就学人数可能会较小学的就学人数少。
- (vii) 局方为应付 2018/19 学年大埔区的小一学位需求，除了要求所有原先推行“小班教学”的小学加派学生外，还须加开 11 班小一。由此可见，大埔区 2018/19 学年的学位供应仍然紧张。局方期望大埔区日后可以因应学位需要，调整为增加区内学位而设的短期措施，例如减少加派学生数目，停止使用改建或加建的临时课室(即原本有其他用途的课室，或是利用学校的剩余空间加建的课室)。

17. 叶瑞霞女士表示，根据房署物业管理服务小组的汇报，有时限学校围栏建造工程的所需物料已经齐备。围栏的 3 道闸门已经建成，但围栏及地面重铺有待完成。她补充说，原订在 2018 年 9 月底完成的工程因早前天雨关系而延误，希望可以在 2018 年 9 月底至 10 月初或中完工。

18. 委员第二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陈喜泉委员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a. 由于预计 2019/20 学年适龄入学学童人口显著下降，除了大埔区这间有时限学校外，本港另外 3 间有时限学校均已停止收

生。为应付“龙年效应”，局方曾经采取不少临时措施，例如加建临时课室和开办有时限学校等，让大埔区可以在 2018/19 学年提供足够的小学学位。他担心局方过去就适龄入读小一学童的人数估算过高，因而采取过多的临时措施应付“龙年效应”。

- b. 有学校向他表示，校方本应可以开办 5 班小一，但现时却只可以开办 4 班推行“小班教学”的小一，可见在 2018/19 学年可以开办 5 班小一的铭恩小学，对大埔区其他小学构成收生压力。
 - c. 留意到铭恩小学在 2019/20 学年有 60 个自行派位的小一学额，占该校小一学额总数的 50%。相比之下，区内其他小学大都只有 50 个自行派位的小一学额，故不明所以，希望局方可以解释为何铭恩小学自行派位的小一学额会较其他小学多。他担心铭恩小学会成为导致区内其他小学“缩班”或“杀校”的凶器。
 - d. 大埔区的学校不介意每班多收学生以解决学位不足问题，但不希望有学校需要“缩班”。
- (ii) 主席 希望局方可以解释铭恩小学在 2018/19 学年可以开办 5 班小一的原因，到底是因为其他小学较上学年收录较少学生，还是在影响区内原有小学收生人数的前提下，2018/19 学年在大埔区寻求小一学位的学生人数，足以让铭恩小学开办 5 班小一，以及让区内其他小学开办 6 班小一。
- (iii) 刘志成博士 向局方查询大埔区国际学校各级别在 2018/19 学年的收生人数。
- (iv) 罗晓枫副主席 查询在开学日当天，特别是罗定邦中学附近，有没有任何特别的交通管制措施。
- (v) 刘勇威议员 表示，委员一直担心设立有时限学校后，会出现陈喜泉委员刚才提及对大埔区其他小学构成收生压力等问题。他担心区内有小学较铭恩小学更早结束营办，希望局方可以认真估算 2019/20 学年及其后大埔区的小学学位需求。

19. 徐德明先生 响应如下：

- (i) 学校在计算自行收生人数及每班可以额外取录的学生人数上限时所采用的计算方式及基础不尽相同，不能一概而论。他举例如下：
 - a. 一间推行“普通班教学”的小学每班学生人数为 30 人，每级有 4 班的学校(例如铭恩小学)，全级小一共有 120 名学生，自行收生的学额数目为学额的一半，即 60 人。一间推行“小班

教学”的小学每班学生人数为 25 人，每级有 4 班的学校，全级小一共有 100 名学生，自行收生的学额数目为 100 名学生的一半，即 50 人。

- b. 推行“小班教学”的小学如欲额外取录 10% 的学生，最多可以每班多收 2 人；而推行“大班教学”的小学如欲额外取录 10% 的学生，最多可以每班多收 3 人。
- (ii) 在 2018/19 学年，大埔区推行“小班教学”并加派至 30 人的小学，已获派足够的学生和额外的资源。家长为子女报名入读小一后，局方将根据大埔区选校学生人数开办足够班数，以确保有足够的学位让已选择报读区内学校的学生入学。
- (iii) 家长或会因为不同原因安排子女到其他地区就学，故有个别学校虽然已获派足够学生，却可能因为学生流失而未能开办原订的获派班数，这情况与开办有时限学校无关。
- (iv) 大埔区合共有 5 间国际学校及 1 间私立小学，有助纾缓大埔区学位供应紧张的情况。在 2018/19 学年，有关学校不同年级入读的学生人数如下：
 - a. 小一：约 400 多人。
 - b. 小二：约 300 多人。
 - c. 小三及小四：各约 200 多人。
 - d. 小五及小六：各约 100 多人。
- (v) 局方每年的开学日均密切留意交通情况。除了与运输署保持紧密沟通，各区的学校发展主任会与学校紧密联络。学校亦已订定危机管理措施，如有需要，校方会实时寻求协助，而局方亦会循不同途径提供支持。如有特殊情况，校方在征询所属高级学校发展主任意见后，可自行作出停课安排。在刚过去的开学日，局方未有收到大埔区学校就交通方面发出的特别报告。

20. 陈业安先生 响应如下：

- (i) 在开学日当天，警方采取全港性交通管制行动，派员到经常出现挤塞的交通黑点执法和巡逻。
- (ii) 警方的学校联络主任亦会与区内的学校校长紧密联系，如在过去一两个星期遇上任何与交通有关的求助或投诉，警方亦已实时处理。
- (iii) 大埔警区交通组及新成立的票控小组亦会每天早上到学校附近的交通黑点巡逻。

21. 罗晓枫副主席 希望局方协助呼吁美国国际学校鼓励家长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接送子女或安排子女乘搭校车，以减轻该校附近的交通挤塞情况。

22. 刘志成博士 向警方查询开学日交通黑点的确实地点，以及警方采取了哪些执法行动。

23. 陈业安先生 表示，据他了解，除了处理市民的举报外，交通警员在开学日当天应该没有特定的巡逻地点。他可以在会议后向刘志成博士提供当天的巡逻纪录。

24. 徐德明先生 表示，虽然校方无法强制家长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接送子女，局方仍会与美国国际学校商讨可行方法，积极鼓励家长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接送子女。

25. 罗晓枫副主席 表示，虽然他明白美国国际学校无法强制家长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接送子女，但办学团体当日曾经承诺会强制学生乘搭校车，希望办学团体可以加强监管。

26. 黄碧娇议员 表示，国际学校不会为大埔区学生提供很多学位，故委员最初强烈反对局方在马聪路兴建国际学校。不过，由于局方许下多项承诺，委员会最终通过有关计划。她建议罗晓枫副主席致函交通及运输委员会，要求再次跟进此议题。她以香港教育大学赛马会小学为例，表示办学团体在办学前有责任就学童的接送及交通事宜作出适当安排，例如抽签决定如何分配接送学童的私家车名额等。

27. 潘庆辉委员 向局方查询美国国际学校的本地及非本地学生比例。

28. 徐德明先生 响应如下：

- (i) 在咨询所属行政组意见后，美国国际学校的本地及非本地收生比例或可在下次会议提供予各委员参考。
- (ii) 局方将与美国国际学校会面，届时会促请校方探讨可行方法，鼓励家长减少使用私家车接送子女往返学校，以减轻对该区交通的影响。

29. 主席 表示，美国国际学校当日承诺会强制学生乘搭校车，以换取委员支持办学，故认为校方有责任推行措施减轻对该区交通的影响。另外，他希望警方多加留意该校附近的交通情况，并确保附近路段交通畅顺。

IV. 政府部门报告 2018 年 7 月及 8 月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及拟于 2018 年 9 月及 10 月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27/2018 号)

30. 陈炳华先生 报告 2018 年 7 月及 8 月社会福利署(“社署”)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以及该署拟在 2018 年 9 月及 10 月在区内举办的小区活动。

31. 钟怀诗女士 报告 2018 年 7 月及 8 月廉政公署(“廉署”)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以及该署拟在 2018 年 9 月及 10 月在区内举办的小区活动。她表示,廉署在 2018 年 8 月 26 日在大埔超级城举办了“‘全城·传诚 45’”大埔区倡廉活动—虚拟反贪体验展览”,以虚拟现实及扩增实境等崭新游戏科技宣传反贪信息,深受区内居民欢迎。另外,廉署亦可提供摊位游戏、展板及纪念品等,供地区团体举办倡廉活动。地区团体如有需要,欢迎与署方联络。

V. 社会福利署报告 2018 年 4 月至 6 月大埔区主要社会服务数据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28/2018 号)

32. 陈炳华先生 扼述文件 SS 28/2018 号。

33. 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i) 任启邦议员 的意见如下:

- a. 有市民在 2018 年 5 月向社署递交“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的黄色表格,并多次向他查询申请进度。他一直跟进事件,而署方亦表示正在审核有关申请。不过,该名市民今天早上再次向社署社会保障部员工查询时,该名员工却表示无法确定是否已经收到有关申请,甚至建议该名市民再次递交表格。他认为以上情况反映署方需要在收到市民的申请时,以回条确认正在审核他们的申请,以避免产生误会。
- b. 区议员向社署社会保障部员工查询“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的申请进度时,社会保障部员工会翻查计算机纪录,得悉个别申请的进度。相反,市民自行向社会保障部员工查询时,往往不得要领。他表示,署方以不同方式响应查询,或会令市民误以为区议员没有跟进他们的个案,对他们并不公平。
- c. 区议员服务地区时,不少市民会向他们查询“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的申请进度。故此,他希望署方提供让市民查询“高额长

者生活津贴”申请进度的机制。

- (ii) 主席表示，有市民在 2 个月前递交申请表格时，不符合领取“高额长者生活津贴”，而该名市民亦如实报告。不过，该名市民由于家中最近出现突发情况，故现时又再次符合资格领取“高额长者生活津贴”。他向署方查询这类个案的处理方法为何。

34. 陈炳华先生 响应如下：

- (i) “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的申请分 3 个不同阶段推行，一般市民亦难以完全了解有关详情及是否符合申请资格，故本区福利办事处曾于大埔小区中心举办简介会，以协助长者了解申请的细则，亦感谢区议员在地区上协助向居民讲解。
- (ii) 社会保障办事处同事如收到“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申请，其案头的计算机应会有纪录。申请纪录以负责同事案头的计算机纪录为准。
- (iii) 署方现正考虑以发出回条方式，确认收到市民的“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申请。

(会后补注： 社会福利署署长已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大埔区议会会议上，就区议员提议以发出回条方式确认收到市民的“高额长者生活津贴”申请表示未能作出有关安排。)

- (iv) 若该名社会保障办事处员工并非负责任启邦议员刚才提及的个案，或未经核实有关资料前不宜贸然回复市民的查询。署方会把有关的查询转交该区同事再作跟进。此外，社会保障办事处不时有新入职员工，故此，署方亦会要求社会保障办事处主管向前线员工解释处理市民查询的流程。

35. 区镇桦议员表示，他已经多次在委员会会议上反映社署的社会保障办事处及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的前线员工有欠专业，未能协助市民解决问题。他明白社会保障办事处的前线员工不是社工，只是负责审核申请的文员。不过，综合家庭服务中心即使有社工，市民亦经常表示未能获得协助，往往要区议员介入时，社署才会提供协助。他查询，这到底是前线员工的工作态度欠佳，没有寻找足够信息协助市民解决问题，还是福利专员监管不力？他认为署方有责任深入研究问题持续发生的原因。最后，他表示社署提供的大埔区主要社会服务数据略为过时，认为署方应可在是次会议提供 2018 年 7 月的服务数据。他建议社署下次可以提供较近期的服务数据。

36. 主席同意区镇桦议员的建议，查询社署日后是否可以在会议上提供会议月份前 2 个月的服务数据。

37. 陈炳华先生回复署方会尽力提供较近期的服务数据，希望容后再作交待。社署每次提供新服务时，都会为社会保障办事处及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的前线员

工讲解。虽然前线员工经常调动，而社署提供的服务愈来愈多，各种服务信息亦日新月异，但署方日后仍会加强前线员工的培训，竭诚为市民服务。

VI. 工作小组报告

(一) 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

38. 秘书代表工作小组主席李国英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已经在 2018 年 8 月 14 日举行本年度第二次会议。“‘齐守护’认知障碍症支持行动 2018-2019”、“爱心伴耆年小区义工嘉许暨家庭同乐日 2019”及“新春颂一长者家居清洁及岁晚亲善探访 2019”均按原定计划进行中。另外，工作小组在会议上通过活动计划“健康满‘埔’乐小区”的区议会拨款申请，并同意向上述活动拨款 12,880 元。

(二) 青少年计划工作小组

39. 工作小组主席 罗晓枫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在过去 2 个月继续跟进本年度的工作计划。与工作小组合办的 11 项活动均按原订计划进行，当中包括“‘卓越’少年领袖训练计划 2018”、“够姜 72 小时”及“第七届大埔区学生领袖培训计划”等。

(三) 关怀社群工作小组

40. 工作小组主席 余智荣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在过去 2 个月继续跟进本年度的工作计划。与工作小组合办的 12 项活动均按原订计划进行，当中包括“关注妇女身心灵健康小区计划 2018”、“‘飞翔号@大埔’小区共融计划”及“爱很‘融’‘义’”等。

VII. 申请区议会拨款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29/2018 号)

41. 主席请委员按需要就是次提交本委员会审议的区议会拨款申请申报利益。他表示，秘书处曾在会议前曾经搜集这方面的资料，并请秘书报告。

42. 秘书报告，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48(9)及 48(10)条，委员如发现与现时处理的拨款申请有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或与受惠者

或可能受惠者有关连，必须申报。秘书处根据收集得来的资料编制了一份报表，列出委员与有关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的关连，并以黄色显示属其实务职位。该报表已放在会议桌上(见附件)。她请委员查阅报表内的数据，如有需要请作出修订或补充。此外，除了和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有任何关连外，委员如与拨款申请有任何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亦必须申报。

43. 主席请委员参阅放在桌上的利益申报表，黄色代表具实务职位。他询问委员有没有修订或补充。

44. 委员没有修订或补充。

45. 主席请秘书介绍应如何处理已申报利益的委员。

46. 秘书对如何处理已申报利益的委员有以下建议：如委员在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担任其实务职位，但不涉及金钱或其他利益，她建议他们在处理有关活动的拨款申请时无须避席，但必须在讨论时保持缄默，亦不可参与有关拨款申请的决议或投票。不过，如有需要，主席可以请他们提供补充资料。

47. 委员对以上安排没有异议。

48. 主席表示，委员如信纳提交是次会议审议的 7 项拨款申请属于区议会拨款的涵盖及资助范围，而且活动能令在区内居住、工作或上学的人士受惠，可以考虑通过有关申请。他又表示，1 项与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合办的活动的拨款申请金额，与工作小组早前通过的拨款金额不同，他请各委员留意有关调整，详见文件 SS 29/2018 号。

49. 委员就文件 SS 29/2018 号所载的 7 项拨款申请议决如下：

(一) “健康满‘埔’乐小区”

50. 主席表示，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在小组会议上通过向耆智有限公司一赛马会流金汇拨款 12,880 元，以举办“健康满‘埔’乐小区”。团体其后提出把活动支出项目第 12 项“交通费”由 3,200 元下调至 400 元，故拟向区议会申请的拨款由 12,880 元下调至 10,080 元，详见文件附录 I。

51. 委员会同意向耆智有限公司一赛马会流金汇拨款 10,080 元，以举办“健康满‘埔’乐小区”。

(二) “2018-2019 年度大埔中小学幼儿园专题讲座”

52. 潘庆辉委员及陈喜泉委员在大埔学校联络委员会担任具实务职位，他们须在讨论有关拨款时保持缄默，亦不可参与有关拨款申请的决议或投票，但委员会可以因应情况请他们提供补充资料。

53. 委员会同意向大埔学校联络委员会拨款 20,800 元，以举办“2018-2019 年度大埔中小学幼儿园专题讲座”，并同时豁免文件附录 II 注有 ❶ 及 ❷ 的支出项目的资助上限。

(三) “丰盛人生奖励计划 2018-2019 年度之 ‘TryNError’ 探索之旅”

54. 委员会同意向邻舍辅导会赛马会大埔北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拨款 26,250 元，以举办“丰盛人生奖励计划 2018-2019 年度之 ‘TryNError’ 探索之旅”。

(四) “丰盛人生奖励计划 2018-2019 年度之籽·想健康”

55. 委员会同意向救世军新界东综合服务大埔青少年综合服务拨款 26,250 元，以举办“丰盛人生奖励计划 2018-2019 年度之籽·想健康”。

(五) “摘星计划 2018-2019 ‘Better Me’”

56. 委员会同意向香港青少年服务处大埔地区青少年外展社会工作队拨款 24,000 元，以举办“摘星计划 2018-2019 ‘Better Me’”。

(六) “暴雨骄阳小区综合服务计划 2018-2019 ‘青春的半径’”

57. 委员会同意向香港青少年服务处星鸟计划一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务拨款 31,000 元，以举办“暴雨骄阳小区综合服务计划 2018-2019 ‘青春的半径’”。

(七) “习武派”

58. 委员会同意向香港小童群益会赛马会大埔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拨款 25,120 元，以举办“习武派”。

VIII. 妇女事务委员会“资助妇女发展计划(区议会组别)”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30/2018 号)

59. 主席表示，在上次会议中，委员同意公开邀请区内以妇女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团体参加上述计划。在截止日期前，秘书处收到 1 份申请。他请秘书介绍申报利益的安排，并请委员按需要就是次提交本委员会审议的拨款申请申报利益。

60. 秘书报告，依照《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48(9)及 48(10)条，委员如发现与现时处理的拨款申请有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或与受惠者或可能受惠者有关连，须作出申报。她已询问活动的主办、合办及协办团体，并进行资料搜集，并未发现任何委员在有关团体中担任任何职位。如有遗漏，她请委员提出。此外，除了和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有任何关连之外，如委员与现时处理的拨款申请有任何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亦需要申报。

61. 没有委员表示需要作出申报。

62. 区镇桦议员查询秘书处如何公开邀请区内以妇女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团体参加上述计划。

63. 秘书表示，一如以往，秘书处向区内以妇女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团体发出邀请函，邀请团体递交活动申请。同时，秘书处亦把有关的邀请函上载大埔区议会网页，让有兴趣申请有关拨款的团体亦可知悉申请方法。

64. 区镇桦议员建议秘书处日后就类似活动发出邀请函，可以考虑同时把邀请函的邮寄名单上载大埔区议会网页，令公众知悉秘书处并非只是邀请部分地区团体，以示公允。

65. 李裕修先生表示，秘书处会考虑区镇桦议员的建议，研究是否可行。

66. 刘勇威议员认同区镇桦议员的建议，认为上载邀请函的邮寄名单可以增加区议会工作的透明度。

67. 委员会同意向大埔区妇女联会拨款 26,620 元，以举办“妍动力招聘会”。

IX. 其他事项

68. 委员没有提出其他事项。

X. 下次会议日期

69. 下次会议订在 2018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

70. 议事完毕，会议在上午 11 时 39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10 月